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特生物”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17日在海特科技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满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监事会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监事会2024年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此议案尚需提请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此议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此议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后实现营业总收入 64,897.41 万元，净利润-7,376.9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34.87 万元。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814.25 万元，净利润 615.51 万元。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如下：根据公司已签订的各类协议以及近年来的战略发展规划，短期内公司资金使用需求较大，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股东利益出发等方面综合考虑，公司拟将 2024 年末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

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此议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此议案尚需提请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等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予以确认。2024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分管工作的职责、目标，进行综合考核确定，且符合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发展水平，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津贴标准如下：1、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并担任相关职务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公司盈利水平以及自身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与 2024 年度保持一致。

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监事均已在审议确认本人薪酬时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